

上海法學編譯社新書目錄

處售經籍書版出社本

---

---

處售經總

號五路南河海上

局書記新堂文會

處售分

路北漢永州廣

街斜竹梅楊平北

殿官四口漢

局書記新堂文會

坊書大各埠各

# 法令之部

△國民政府現行法令大全  
六法全書合編

郭衛編輯

全書十三册

定價六元  
零售六角  
寄費二角

法令類書。以適用爲主。當此革新之際。法令日有增刪。去舊補新。務求迅速。本社有鑒於此。編訂是書。輒數月一易其版。以應各界考查之需。全書內容如下。

一·本編分「法令大全」及「六法全書」兩部分。凡國民政府與各院部公布之法令。及單行條例。皆編入「法令大全」中。其爲前北京政府所公布。而能繼續適用者。亦分別採入。並附註公佈之時期。各整部法規皆列入六法全書中。

二·本編所收入之材料甚爲豐富。不論行政法令。司法法令。凡在此時期可資引用者。爲便於檢閱起見。一一編入。應有盡有。

三·本編兼收並蓄。不徒供引用之便利。且足供學生研究之資料。他日各種法令統一

之後。學者欲搜求沿革。以爲探討。恐不能復得矣。故在學者方面。尤宜早購一部。

四·總計頁數。約在二千頁以上。用上等重磅報紙鉛版精印。

五·全書十二冊用新法摺疊裝訂。翻閱攜帶異常便利。非若其他之本有東倒西歪不易按置之苦。

六·每部另贈書盒一只。非特便於儲載。形式亦甚美觀。

○國民  
政府 中華民國民法總則

郭 衛校刊 全書一冊

定價 二元五角  
實售 一元七角五分  
寄費 折

○國民  
政府 中華民國民法債編

郭 衛校刊 全書一冊

定價 二元五角  
實售 一元七角五分  
寄費 折

○國民  
政府 中華民國民法物權

郭 衛校刊 全書一冊

定價 二元五角  
實售 一元七角五分  
寄費 折

○國民  
政府 中華民國刑法

附刑  
度表

郭 衛輯校 全書一冊

定價 四元五角  
實售 三元七角五分  
寄費 折

○國民  
政府  
中華民國刑事訴訟法

附關係各條例

郭  
衛輯校  
全書一冊

寄實定  
費售價  
七五二  
分折角

○國民  
政府  
中華民國票據法

附說明書

郭  
衛輯校  
全書一冊

寄實定  
費售價  
七五二  
分折角

○國民  
政府  
中華民國公司法

附註冊條例

郭  
衛輯校  
全書一冊

寄實定  
費售價  
七五二  
分折角

○國民  
政府  
中華民國海商法

郭  
衛校刊  
全書一冊

寄實定  
費售價  
七五二  
分折角

○國民  
政府  
中華民國保險法

郭  
衛校刊  
全書一冊

寄實定  
費售價  
七五二  
分折角

# 判 解 之 部

## △司法院解釋彙編

法律文件

郭 衛編輯

已出五集

每集定價四角  
實售五分  
寄費七分  
(合購五集一角三分半)

本書係將司法院解釋法律之函電依原文逐號編入。併於書首及原文之前提出要義。不待細閱內容。一覽便知。自第一號起。每五十號為一集。隨布隨編。立時出版。以便各界先睹為快。

## △最高法院解釋彙編

法律文件

郭 衛編輯

全部五集

每集定價四角  
實售五分  
寄費七分  
(合購五集一角三分半)

本書係將最高法院解釋法律之函電依原文逐號編入。併於書首及各原文之前提出要義。不待細閱內容。一覽便知。自第一號至第二百四十五號首尾完全。誠法界及社會人士所宜手置一編也。

## △最高法院判例彙編

郭 衛編輯 已出三卷

每集定價六角  
實售五分  
寄費七分  
(合購三集八分五釐)

將最高法院判決成例之文件。依文彙錄。并附各文件之內容摘要於篇首一覽即知。以省時間及腦力。

## △刑法

理由  
判解

## 彙編

郭 衛編輯 全書一冊

定價三元  
實售六折  
寄費一角三分半

國民政府公布刑法。以時間匆促。未附理由。本編爲刑法學專家郭元覺先生最新編輯。并由立法院院長胡漢民先生署簽。編者將暫行新刑律。及刑法第二次修正案所附理由。精密審慎。分列本法各條之後。閱此即可領悟立法意旨。所採前大理院。司法院。最高法院。判決例及解釋例。(司法院及最高法院之判解隨時收集增補)均按條集例。提要準確。前大理院判解。其中有已由該院自行變更者。有因新法頒行而失其效力者。有與現行刑法條文相抵觸者。有以同一名詞之解釋。在暫行律可用。而在新刑法已變更其意義者。『如同謀及侮辱字樣之類』編者皆附以按語。詳爲說明。此外有因刑法變更。其判解無條文可歸者。則列入刑法判解別錄。以備查考。故關於刑法之判

解。應有盡有。一覽了然。編末并附各種特別刑法。此書體制完善。功用適合。迥異其他坊刻。全書四百頁。用報紙鉛板精印。皮脊金字一巨冊。

△民法

判理由

彙編

編輯中

空前  
巨刊  
大理院解釋例全文

郭衛輯校

全二巨冊

自統字第一號起至二千零十二號止首尾完全

十九年八月底以前每部預約半價十元寄費一元



# 學理之部

◆ 依照最新  
學理編述 **法學通論**

編輯中

◆ 依照各國新憲法  
及五權憲法編述 **比較憲法**

丁元普著 全書一冊 印刷中

是書約十萬餘言。列舉現今世界憲政之改造。自大戰後以迄現在。(一)爲社會主義之潮流。(二)爲全民政治之潮流。(三)爲非議會主義之潮流。就各國之憲政制度。旁徵博引包括靡遺。結論以三民主義及五權憲法與世界各國新憲法相比較。條分縷晰。其互證發明之處甚多。尤具特殊之精采。於直接民權之論點。篇中嘗三致意焉。實爲由訓政時期進於憲政時期之一大參考書也。

◆ 依照中國歷代  
法制沿革編述 **中國法制史**

丁元普著 全書一冊 印刷中

是書約十萬言。敘述我國四千餘年之制度典憲。網羅宏富。取材精審。而於一切法制之源流及變遷無不詳盡。尤注重於進化之途徑。禮治法治之蛻變。並參以諸家之學說。評其得失。考其異同。學者由此研究。足以明瞭古今法制之良窳。即行政立法家亦可藉資考鏡焉。



依照現行刑  
法最新修正

## 刑法學總論

郭 衛 著

全書二冊

定價一元八角  
實售八折  
寄費二角三分半

本書以闡明刑法上之原理原則及其變遷并現行刑法之內容為範圍。編撰之標準。以明顯正確為主旨。若遇名詞稍涉艱深。則詳以解釋。制度或有歧異。則附以說明。意義難於領悟。則舉以實例。衆說無所折衷。則參以己見。未附判解。以資參攷。全書分訂二冊。



依照現行刑  
法最新修正

## 刑法學各論

郭 衛 著

全書二冊

定價一元八角  
實售八折  
寄費一角三分半

本書為解釋刑法學。用論述體敘述刑法分則之內容。以明顯正確。臚陳要義為主。俾學者立能辨別各種犯罪之性質。明曉各條之範圍。并周知前後各條之相互關係。全書

爲有系統的敘述。出自著者之一氣貫成。庶免『百貨雜陳任讀者自擇』之謂。書分上下

二冊。

◆ 依照現行民法最新編述 民法總論

編輯中

◆ 依照現行民法最新編述 民法債編總論

戴修瓚著 全書 冊

印刷中

◆ 依照現行民法最新編述 民法債編各論

戴修瓚著 全書 冊

印刷中

◆ 依照現行民法最新編述 民法物權論

編輯中

◆ 依照現行公司法編述 公司法論

王效文著 全書 二冊

定價一元八角  
實售八角  
寄費一角三分半

◆ 依照現行票據法編述 票據法論

王效文著 全書 冊

印刷中

依照現行海  
商法編述

## 海商法論

王效文著

全書 冊

印刷中

依照現行保  
險法編述

## 保險法論

王效文著

全書 冊

印刷中

以上四書。皆為名教授商法專家王效文先生所著。王先生研究商法。歷有年所。曾任上海各大學及河南中山大學教授。學理純熟。經驗豐富。上列各書皆本其教授經驗所作。均依照現行商法參以中西學說。敘述詳明。說理透澈。乃一生研究之結晶品也。

依照現行法  
最新編述

## 刑事訴訟法論

編輯中

依照最新  
學理編述

## 刑事政策

郭衛著

全書 一冊

定價一元四角  
實售八角  
寄費一角三分

刑事政策學。為研究及運用刑法者所必參閱之書。蓋當今為刑事新學派潮流澎湃之際。我國現行刑法即係參酌採用新學理以為立法標準者。解釋援用亦自必以此為準繩。本書為刑法學專家郭元覺先生所編述。首將刑事政策之地位目的以及沿革學說敘述明

晰。次即將新舊兩大學派之內容詳細說明。殿以犯罪之原因及防壓之方法。并於防壓之方法論中附帶說明現行刑法之立法方針。於運用上及研究上均不無裨益也。

◆ 依照世界最新學說編述 **經濟學原論**

鄒敬芳著 全書一冊

定價一元四角  
實售八角  
寄費一角三分

◆ 依照世界最新法理編述 **法理學**

編輯中

◆ 依照政治學原理編述 **政治學**

編輯中

◆ 依照最新學理編述 **監獄學**

編輯中

◆ 依照財政學原理編述 **財政學**

編輯中

◆ 依照保險學原理編述 **保險學**

編輯中

# 釋義之部



依照新刑事  
訴訟法釋義

## 刑事訴訟法釋義

戴修瓚著

全書二冊

定價一元八角  
實售八角  
寄費二角三分

本書以國民政府新頒刑事訴訟法爲主。逐條予以詳細解釋。并於敷陳要義之外。加以立法之理由及中外法例學說之比較。以資參攷。實以解釋而兼述學理之書也。故於社會應用方面。固視爲詳盡之解釋書讀。而於學校方面。又可作講義之用。况本書著者卽任本法起草之役者。故於其內容及立法之本旨。尤具有深刻之認識焉。



依照現行刑  
法最新編述

## 刑法釋義

郭衛著

全書 冊

印刷中

本書由郭元覺先生依照現行刑法逐條詮釋。除對於文義予以詳明之解釋外。前後各條文有相關連者。皆一一敘明其關係。有相類似者。皆一一敘明其區別。并逐條敘明其

立法理由及重要學說。以及歷來最高司法機關對於該條意義之解釋。均搜擇無餘。其次序先詮釋文義。次述前後條文之關係及與類似各條之區別。次述立法理由。次述重要學說。而殿以最高司法機關之判解。似此對於查考援用以及學理之研究皆有裨益。無論法官律師學生教員并普通人均能適用也。

◆ 依照現行民法最新編述 **民法總則釋義**

全書 冊

定價 元  
寄售 八折

◆ 依照現行民法最新編述 **民法債編釋義**

全書 冊

定價 元  
寄售 八折

◆ 依照現行民法最新編述 **民法物權釋義**

全書 冊

定價 元  
寄售 八折

◆ 依照現行公司法編述 **公司法釋義**

翁敬棠著 全書 冊

定價 元  
寄售 八折

翁敬棠先生。任高級司法官將及二十年。前任最高法院庭長。法律解釋。多出其手。擔任北平各大學公司法一科教授。亦逾十載。本書爲其最近手著。不特每條每項每款。分別疏解。每字每句。亦剖釋精微。於新舊兩法。暨民商規定。及本法前後關係條

文。無不互相引較。攷證詳明。每條立法理由。亦均闡發靡遺。間復加以評論。說理顯明。字句清晰。讀者不待深索。即可一目瞭然。誠法官律師教授學生公司股東董事經理職員。暨商界諸君所宜人手一編也。

◆ 依照現行票據法編述 **票據法釋義**

編輯中

◆ 依照現行海商法編述 **海商法釋義**

編輯中

◆ 依照現行保險法編述 **保險法釋義**

編輯中

◆ 依照現行最新編述 **違警罰法釋義**

郭衛著 全書一册

定價四角  
實售七分

◆ 依照現行工會法編述 **工會法釋義**

編輯中

◆ 依照現行商會法編述 **商會法釋義**

編輯中



# 要覽之部

△依照現行法令編述 現行法令要覽

郭衛編輯

全書一册

印刷中

△依照現行法令編述 法學通論要覽

郭衛編輯

全書一册

印刷中

△依照現行法令編述 民法要覽 規則物權債編  
親屬繼承

李亞儒編述

全書一册

印刷中

△依照現行法令編述 刑法要覽

郭衛編輯

全書一册

定價八角  
實售八折  
寄費八分五釐

△依照現行法令編述 民訴要覽

郭衛修訂

全書一册

印刷中

△依照現行  
法令編述 **刑訴要覽**

郭 衛修訂  
全書一冊

印刷中

△依照現行  
法令編述 **訴訟要覽**

郭 衛修訂  
全書一冊

印刷中

△依照現行  
法令編述 **商法要覽**  
公司 票據  
海商 保險

編輯中

△依照政治原  
理編述 **政治學要覽**

編輯中

△依照財政原  
理編述 **財政學要覽**

鄒敬芳編輯  
全書一冊

印刷中

△依照經濟原  
理編述 **經濟學要覽**

編輯中

△依照國際  
公法編述 **國際公法要覽**

編輯中

# 其他之部

## ○法律辭典

郭衛著

全書一冊

印刷中

## ○依照現行法 例修訂四版

## 法律常識

郭衛編述

全書一冊

定價六角  
實售五分  
寄費七分半

本書以淺顯文字說明民刑商法及民刑事訴訟等法之內容。專求實用。不涉學理。

## ○國民政府 現行公文程式詳解

王尹李編輯

平裝一冊  
洋裝一冊

平裝一元二角  
洋裝一元六角  
實售五分  
寄費二角三分半

公文體例因時事而為變易。本書係依照國民政府頒行公文程式條例。按次編輯。分上行平行下行及雜行公文等四大編。每編章節分明。層次井然。各類程式之下。詳加說明。并搜集實例甚夥。至文字新穎。詞旨暢達。猶其餘事。誠公文中唯一之善本也。

◎國民政府 軍用公文程式

全書一冊

定價八角  
實傳五角  
寄費八分五釐

◎國民政府 軍用函牘

全書一冊

定價八角  
實傳五角  
寄費八分五釐

方今全國裁兵。汰弱留強。師旅軍務。亦日求完善。而軍用公文與函牘。需用尤爲切要。坊間雖有成書。或以時局之變遷。體格之不同。皆不適用於今日。茲特搜集國民政府各軍事機關之各項公文及函牘。選別精美。彙成二書。上自軍委會。與總部。下至師部。團部。營部。以及連排長。軍佐兵士等。皆分類備列。悉舉靡遺。詞義含有黨化。舉例皆從新穎。以合體爲標準。實用爲歸宿。一洗官氣燻天。陳腐爛套。種種不適用於現代者之弊。以表示軍國民之真精神。每篇文末。附載注釋。難解字句。深奧典故。皆詳細註明。尤爲特色。武裝同志。宜各人手此一編。以備參攷。

2  
074221

2  
074221